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10月16日以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4年10月21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崔建华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暨签订〈招商引资项目合同书〉的议案》

基于公司长期发展规划及经营发展需要，公司拟与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成立合资公司，并就计划入驻湖南娄底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园区投资建设新能源汽车零部件制造项目的有关事宜，与娄底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娄底华菱薄板产业园开发建设有限公司、湖南华菱涟源钢铁有限公司共同签署关于《招商引资项目合同书》。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批准并授权管理层全权负责本次对外投资的考察、谈判、文件签署、项目实施等相关事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对外投资暨签订〈招商引资项目合同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7）。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表决结果：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福然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4年10月21日